

# 济宁市任城区人民法院文件

济任法发〔2020〕38号

---

## 济宁市任城区人民法院 关于印发《2020年法治宣传普法工作计划》的通知

院属各部门、诉讼服务站：

济宁市任城区人民法院《2020年法治宣传普法工作计划》已经院务会讨论通过，现印发给你们，请结合实际，认真贯彻执行。各部门、服务站上半年工作推进情况，于6月25日前报政治部617办公室。

联系人：田遵浩

联系电话：6772023

济宁市任城区人民法院

2020年2月25日

# 济宁市任城区人民法院

## 2020年法治宣传普法工作计划

2020年是全面建成小康社会和“十三五”规划收官之年，是“七五”普法收官之年，也是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的开局之年。全院法治宣传普法工作的总体思路是：要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深入贯彻落实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三中、四中全会精神及市、区委有关精神，主动适应坚持和完善中国特色社会主义制度、推进国家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的新要求，围绕中心服务大局，勇于担当开拓创新，不断加大全民普法工作力度，深入推进依法治理，以做好“七五”普法收官和“八五”普法谋划为主线，以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为抓手，重点加强社会主义法治文化建设和法治乡村建设，为全市、全区坚持高质量发展建设营造优质的法治环境。

### 一、坚持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统领，全面深化普法依法治理工作

**(一)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将持续推动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理念新思想新战略作为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习内容，全面领会和坚决贯彻党中央关于全面依法治国的重要部署，自觉运用习近平总书记全面依法治国新思想、新要求指导审判实践和

法治宣传教育工作。

**(二)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九届四中全会精神。**落实中央和省市区委关于加大全民普法工作力度的要求，深入基层、深入群众，结合普法工作大力宣传我国的根本制度，基本制度、重要制度，推动广大干部群众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全会精神上来。

## **二、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持续推动法治观念深入人心**

### **(一)主动融入党委政府中心工作开展普法与依法治理。**

强化重点任务、重要法律、重大节点普法。围绕三大攻坚战、疫情防控、优化营商环境、扫黑除恶专项斗争等重大决策部署，组织开展针对性普法宣传活动，加强相关法律法规宣传。

**(二)组织策划 2020 年国家宪法日和“宪法宣传周”系列集中宣传活动。**联合相关部门，结合“3·8”“3·15”“4·15”“5·1”“6·5”“6·26”“12·4”等时间节点，开展主题突出、形式多样、特色鲜明的专题普法活动。

**(三)围绕民生需求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突出服务和保障民生法律法规的宣传教育。围绕人民群众关心的热点、难点问题，满足人民群众对法律知识的需求，加强社会组织和人民群众的法律意识，引导人民群众依法办事、依法表达诉求。

**(四)持续开展“法律六进”活动。**统筹推动宪法进企业、进农村、进机关、进校园、进社区、进军营、进网络、进万家。利用特殊节点开展宣传教育活动，组织干警走向街头、

广场、社区、学校、企业、农村，通过举办展板、悬挂横幅、发放宣传资料、开展咨询服务等多种形式，广泛开展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宣传。

### **三、落实“谁执法谁普法”责任制，创新推进法治宣传教育**

**（一）加强案件审判、执行过程中的普法工作。**在诉讼活动中，利用办案的各个环节有针对性的进行法律解读，及时释疑解惑；持续开展法官以案释法制度；增强裁判文书的说理性，及时按照规定将裁判文书上传至裁判文书网；通过巡回审判、庭审直播等形式开展以案释法工作。

**（二）积极开展“以案释法”制度。**突出以案释法效用，加强典型案例的收集、整理、发布工作，进一步加大司法政策、司法改革进展、有关案件审理情况的发布力度，针对各类媒体的传播特点，分门别类，各有侧重，通过文字、图片、视频、音频等全媒体手段进一步扩大对普法工作的传播力和影响力。

**（三）着力抓好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巩固提升“法治进校园”活动，着力强化青少年法治意识。充分发挥青少年法制宣讲团和员额法官法制副校长的作用，深入开展“法治进校园”活动。积极推广“庭审直播进校园”、“法院公众开放日”、上法制课、模拟法庭等形式多样的法治教育活动，用学生听得懂的语言、看得见的事实、喜闻乐见的方式开展

普法教育。

**(四)创新开展主题宣传活动。**利用关键时间、重要节点，围绕与人民群众利益密切相关的领域开展形式多样的主题法治宣传。结合各类纪念日、新法颁布时机、重大公共事件，重点宣传宪法、民法、刑法、国家安全法等法律法规，分时段明确宣传重点，营造良好的法治氛围。

#### **四、加强法治文化建设，全面提升普法科技化水平**

**(一)积极推进法治文化阵地建设。**立足当前、着眼长远、结合实际、研究制定加强法院法治文化建设的意见和措施，积极打造法院“普法文化长廊”。继续加强青少年法治教育基地、法治文化长廊、廉政文化长廊等法治文化设施的建设力度，建成体现法院特色的法治文化阵地，推动法院法治文化阵地建设规范化、标准化。

**(二)努力打造法治文化司法品牌。**围绕弘扬儒家思想文化，凸显法德结合，全面打造具有孔孟之乡特色的法治文化司法品牌。在巩固少年审判、涉老审判等特色专业审判的基础上，重点探索家事审判工作改革，妥善化解婚姻家庭家事纠纷，为促进社会公平正义、维护社会和谐提供司法保障。

**(三)强力开展新媒体普法工作。**适应公众对新媒体普法的需求，加大新媒体普法内容原创力度，通过网站、微信、微博、微电影、动漫作品、庭审直播等形式，增强内容的新颖性和传播力，激励社会力量针对热点问题开展法律解读。

建立法院数据库，逐步实现法治宣传公共数据资源开放和共享。组织全院干警积极参加省、市、区组织的各类新媒体普法主题活动，全面促进司法公正。

**（四）进一步提升普法科技化水平。**把新媒体普法平台建设摆在更加突出位置，积极开展“互联网+法治宣传”行动。加快推进法治宣传教育工作科技进步和信息化建设，充分发挥法院网站、官方微信、微博等在新媒体普法中的带动作用，及时发布法院重大案件审理、重要工作部署，及时答复当事人法律咨询和意见建议，实现法院与广大群众零距离互动，将法院网站和微博建设成为综合性法制信息服务平台，充分调动各部门和社会各界利用新媒体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的积极性，努力开创法院普法工作新局面。

## **五、抓好普法队伍建设，全力保障普法工作开展**

**（一）严格落实党组中心组学法和领导干部集体学法制度。**全面落实党委（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学法、领导干部学法用法制度，将宪法、党章和党内法规列入重要学习内容，将学法制度作为提升领导干部依法决策意识和能力的重要手段。

**（二）推进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抓好法院内部学法用法工作，健全干警日常学法用法制度。充分利用专题法律知识培训、视频教学、网上学法等平台，加强干警对宪法法律、党章和党内法规的学习，推进干警学法经常化，提高干

警公正司法的能力。

**（三）强化法官干警预防职务犯罪教育。**进一步加强干警在预防职务犯罪、商业贿赂等方面法律法规的宣传教育，坚持将普法与反腐倡廉教育相结合，与政治理论教育、理想信念教育和作风教育相结合，不断增强全院干警反腐倡廉意识，提高廉洁自律的自觉性，进一步提高全院干警，特别是关键岗位法官干警的法律观念，使干警自觉保持清正廉洁，司法为民好风尚。

## **六、加强组织领导，努力推进普法工作常态化建设**

**（一）加强组织领导。**全院各部门要按照计划要求，高度重视，精心谋划，统筹兼顾，密切结合各自实际，认真组织开展好活动，确保工作取得成效。

**（二）加强工作协作。**各部门每年要将法治宣传教育工作情况上报法院“七五”普法工作领导小组。要积极加强与社会各界的沟通协调，发挥自身优势，积极引导各类媒体进行公益性法治宣传教育，鼓励引导各类社会组织和公民参与、支持法治宣传教育工作，形成推进法治宣传教育工作创新发展的合力。

**（三）完善责任机制。**进一步明确各部门在法治宣传教育中的工作职责，建立普法责任清单制度，制定面向管理对象、执法对象、服务对象以及社会公众的法治宣传教育实施方案，并抓好落实。构建“普法责任主体明确、普法资源有

效整合、执法普法有机联动、普法任务全面落实”的大普法工作格局。

**（四）建立保障机制。**要进一步健全完善法治宣传教育经费保障和动态增长机制，把法治宣传教育相关工作经费纳入本院财政预算，并随着经济的发展逐步提高经费标准，专款专用，确保及时足额保障。

济宁市任城区人民法院

2020年2月25日